

证券代码：002521 证券简称：齐峰新材 公告编号：2021-019

齐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齐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于2021年4月5日以邮件、传真、送达等方式发出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21年4月15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应出席会议董事7名，实际参会7名，公司监事和高管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由董事长李学峰先生主持，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子公司参与认购基金份额暨对外投资的议案》

同意公司子公司山东黎鸣股权投资有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出资人民币伍仟万元参与认购中原前海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基金份额暨对外投资事项。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7票，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独立董事已就该项议案发表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登载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内容。

三、备查文件

1.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2. 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齐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十六日